

<<中国版权备忘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版权备忘录>>

13位ISBN编号：9787802520523

10位ISBN编号：7802520525

出版时间：2008-9

出版时间：华艺出版社

作者：吴海民

页数：25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版权备忘录>>

前言

在版权领域，有两本书对我影响最大。

一本是郑成思先生的《版权法》，这本书多次再版，公认是中国版权理论的扛鼎之作，也是我的案头必备；一本就是海民的《中国版权备忘录》，也是再版，篇幅不到20万字，却涵盖了由改革开放之初到1992年中国加入《保护文学艺术作品伯尔尼公约》中国版权走过的极不平凡历程，跌宕起伏，读罢心中久久难以平静。

版权作为一种智力成果权是工业化的产物。

当作品可以由印刷机由一份复制为多份时，作品走出了由私人间刻抄传阅的狭小范围，迈出了面向社会广泛传播的关键一步。

同时，这种广泛的传播使印刷成为可以带来利益的事情，保护作者和印刷者的利益，关系到这种广泛的传播方式能否延续和发展。

1710年，英国议会通过了《安妮法》（即“为鼓励知识创作而授予作者及购买者就其已印刷成册的图书在一定时期内权利的法”），由此开始，版权作为法律确定的一种知识产权进入人类社会，迄今已近300年了。

版权作为法律确定的权利进入我国社会生活，还只是改革开放以后的事情。

1979年1月，标志着中国改革开放里程碑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刚刚结束，中国高能物理代表团访美，在签订《中美高能物理协定》时，涉及版权问题，当时代表团无人知道版权是什么。

仅仅时隔半年，在中关双方签订《中美贸易关系协定》时，又遭遇到版权这个问题。

当时，国内还是无人知道版权是什么。

虽然在1910年清王朝崩溃前夕颁布过《大清著作权律》，虽然在更早的时期中国宋代就出现过版权的萌芽，但正如书中所述，在中国历史上这仅仅是“一道稍纵即逝的闪电”。

<<中国版权备忘录>>

内容概要

版权作为一种智力成果权是工业化的产物。
当作品可以由印刷机由一份复制为多份时，作品走出了由私人间刻抄传阅的狭小范围，迈出了面向社会广泛传播的关键一步。
同时，这种广泛的传播使印刷成为可以带来利益的事情，保护作者和印刷者的利益，关系到这种广泛的传播方式能否延续和发展。
1710年，英国议会通过了《安妮法》（即“为鼓励知识创作而授予作者及购买者就其已印刷成册的图书在一定时期内权利的法”），由此开始，版权作为法律确定的一种知识产权进入人类社会，迄今已近300年了。

<<中国版权备忘录>>

作者简介

吴海民，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报告文学学会会员。
毕业于吉林大学中文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曾任空军某部干事、空军某部连队指导员、《空军报》编辑，《新闻出版报》总编室副主任、记者部副主任、新闻部主任，中宣部出版局调研员，新闻出版署音像司副司长，《中国引进时报》总编辑。2000年1月任人民日报新办报纸筹备组长，2001年1月任《京华时报》总编辑，2001年4月任《京华时报》社社长兼总编辑，2001年9月任京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
出版有《金元新闻》、《书号魔方》、《审判海盗》、《新闻出版风云》、《中国敏感地带》等著作十余部，中篇报告文学《走向伯尔尼》获“当代文学奖”。
近年结合报业实践深入研究媒体产业经济及经营管理，创立“媒体木桶”理论模型，提出“赢家通吃是报业竞争的必然结局”、“都市报的冬天提前来到了”等一系列重要论断，全面分析报业走势的《中国媒体大变局》在业界引起强烈反响。
先后被评为“2001年中国媒体丰神榜”，2005年“媒体创新十大人物”、“最有影响的十大媒体人物”、“中国报业十大人物”。

<<中国版权备忘录>>

书籍目录

序原版总序引子第一章 权利的正名不该遗弃的文明正名：精神权利正名：经济权利并非“潘多拉魔盒”第二章 我创造，我拥有中国的误区使用者与创作者谁是作品的主人如果不能拥有版权——个人财产权第三章 大写的人总理与画家单位与个人作者与作者强者与弱者版权——人权第四章 中国，别无选择航船再次搁浅把“海盗国”的帽子扔进太平洋我们也会遇到“海盗”全人类的共同遗产第五章 新的觉醒决定性时刻知识界的盛大节日郑重声明“我要告状！”第六章 国际标准伯尔尼的召唤取消“黑名单”国际与国情邓小平画了个句号后记原版后记

<<中国版权备忘录>>

章节摘录

汪衡立刻将全副精力投入版权研究。

然而，他手头上没有关于版权的任何资料，出版局没有，其他有关部门也没有。

在首都图书馆，他在浩瀚书海中寻觅，竟查不到一本有关版权的图书。

最后，他来到北京图书馆，翻遍了所有图书目录，这才在一个叫作“联合国组”的地方，翻到了《世界版权公约》英文版。

联合国每年都赠送我们一些资料，这些资料摞在一起已有几吨重，上面落满了灰尘，显然没有任何人借阅。

《世界版权公约》英文版就深深地埋藏在这几吨重的资料中。

中国把国际社会抛置一边的时候，同时也把版权彻底地遗弃。

其实，中国人对版权不该如此陌生。

版权专家们在后来的研究中发现，中国在古代就已经萌发了版权保护思想并实行了版权保护禁例。

按照国际版权界的通行说法，版权是随着印刷术的采用而出现的，那么，最早发明印刷术的中国就应当是最早认识版权的国家。

迄今为止世界上发现的两个最早的版权保护禁例，为这种推断提供了有力的佐证，它们分别是中国南宋时期留下的一方碑记和一则榜文。

我们可以就此肯定地说，中国在那时候就已经出现版权保护，但同时我们也应当肯定地说，那时候的版权并非现代意义上的版权，而是原始版权，其实质是封建官僚阶级垄断的版权。

现代版权保护的第一声春雷，是1710年由英国议会通过的世界上第一部《版权法》即著名的《安妮法》，它标志着以作者权利为主要保护对象的现代版权保护制度的诞生。

当时的欧洲，代表着新生进步力量的资产阶级登上历史政治舞台，以版权为武器，向封建特权展开猛攻。

版权革命的狂飙迅速席卷了欧洲大陆。

版权意识的觉醒，使版权从封建王权向作者个人的回归成为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

版权保护制度的确立极大地促进了这些国家智力作品的创作和传播；智力作品的丰富又反过来促进这些国家版权保护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在几十年的时间内，版权立法在欧洲发达国家迅速普及，一些国家在这方面的立法几经修订。

<<中国版权备忘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